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于2018年7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一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材料，并于2018年7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8名，亲自出席会议董事7名，**保罗·拉芬斯科夫特委托赵健先生代为出席并行使表决权**。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规的有关规定。部分高管列席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关于推选公司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推选赵健先生为公司董事长，保罗·拉芬斯科夫特先生为公司副董事长(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关于选举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成立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选举如下人员组成专门委员会成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战略委员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赵健、保罗·拉芬斯克罗夫特、柴楠、冯桂云、马益平，主任委员为赵健。

审计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刘景伟、马益平、冯桂云，主任委员为刘景伟。

薪酬考核与提名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分别为：李鹏、刘景伟、刘澎，主任委员为李鹏。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柴楠先生为公司总经理，陆铭红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高飞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简历附后）。

根据总经理提名，聘任沙海祥先生、刘明清先生、陆铭红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以上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上述人员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

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4、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聘任黄冰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附后），任期三年，至本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黄冰女士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上海耀皮玻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7 月 27 日

附：简历

1、赵健先生：47 岁，研究生学历，硕士，高级经济师，现任上海建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裁；耀皮玻璃董事长。曾任上海城建（集团）公司投资发展部主任、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裁。

2、保罗·拉芬斯克罗夫特先生：48 岁，现任 NSG 集团兼并收购部总裁，耀皮玻璃副董事长。曾任 EVERSHEDES 公司律师，HUNTSMAN

TIOXIDE 公司商务法律顾问，英国皮尔金顿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和 NSG 集团建筑玻璃业务中国区总裁。

3、柴楠先生：60 岁，研究生学历，硕士，现任公司总经理、董事。曾任麦肯锡顾问管理咨询公司(香港)管理咨询顾问；拉法基集团战略发展副总裁、中国高级副总裁、中国北方区总裁；中国投资顾问公司创始人及总裁；皮尔金顿/板硝子中国总代表。

4、陆铭红女士：47 岁，本科学历，硕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董秘，分管公司运行管理部和加工玻璃外销部。曾任 NSG 皮尔金顿中国有限公司国家经理兼人事总监、奥托昆普（上海）管理有限公司亚太区副总裁、耀皮玻璃总经理助理兼业务发展部总监、战略市场部总监、加工玻璃外销部总监、上海耀皮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

5、高飞先生：42 岁，本科学历，硕士，注册会计师，现任公司财务总监，历任上海盛融投资有限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上海国盛集团资产有限公司财务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

6、沙海祥先生：45 岁，研究生学历，硕士，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负责汽玻板块。曾任公司总裁助理、上海耀皮工程玻璃有限公司、天津耀皮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江门耀皮工程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

7、刘明清先生：56 岁，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常熟生产基地总经理兼天津耀皮玻璃有限公司总经理；曾任公司总裁助理、广东耀皮玻璃有限公司电子部经理、工程维修部经理、项目部经理等职。

8、黄冰女士：47岁，本科学历，会计师，现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曾任龙头股份和紫江企业证券事务代表，具有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秘资格证书。